

# 各界导报

老友周刊



陕西省政协主管主办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61-0016 邮发代号 51-38

2022年8月8日 星期一 总第5244期

各界导报社出版 今日4版 新闻热线(传真):(029) 63903673



## 我国备案中医诊所已超过2.8万个

全国备案中医诊所超过2.8万个,八成以上县级区域已设置县级中医院……记者从国家卫生健康委8月2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十年来,我国中医药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中医药特色优势进一步彰显。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副司长赵文华介绍,十年来,我国从强化县级中医院的龙头作用、持续推进中医馆建设、加强县级非中医类医疗机构中医科室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在基层办中医等方面着手,夯实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

发布会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6月,全国备案中医诊所共计28280个。目前,98%以上的社区和乡镇医疗卫生机构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同时,中医药在深化医改中以较少资源提供了较多服务,放大了惠民效果。赵文华介绍,我国

注重发挥中医药优势,鼓励中医医院牵头组建医联体,2021年,在30个省(区、市)的827个国家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县(市、区)中,68%的试点县(市、区)中医院参与了医共体,约34%的试点中医院作为牵头医院参与了医共体。

为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大力推进分级诊疗制度落地做实,下一步,我国将加快国家中医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和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建设,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建设中医互联网医院,发展远程医疗和互联网诊疗,构建覆盖诊前、诊中、诊后的线上线下一体化中医医疗服务模式,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田晓航 李恒)

据新华社

## 4家大型银行将启动特定养老储蓄试点——

# 第三支柱养老再添新产品

近日,银保监会和人民银行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特定养老储蓄试点工作的通知》,明确自2022年11月20日起,由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在合肥、广州、成都、西安和青岛开展特定养老储蓄试点。其中,单家银行试点规模不超过100亿元,试点期限为一年。

“金融监管部门决定由4家大型银行在5个城市开展试点,探索推出养老储蓄产品和服务。养老储蓄试点基于我国公众储蓄偏好来创新产品和服务,有助于进一步丰富养老金融产品供给,与养老理财、养老保险和养老基金等产品形成补充。”招联金融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表示。

具体来看,在产品方面,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包括整存整取、零存整取和整存零取三种类型,产品期限分为5年、10年、15年和20年四档,产品利率略高于大型银行五年期定期存款的挂牌利率。储户在单家试点银行特定养老储蓄产品存款本金上限为50万元。董希淼表示,从产品本身看,此次推出的特定养老储蓄产品期限较长,在5年至20年,利率较为适中,适合那些风险偏好较低、对流动性要求不高、追求固定收益的群体,与居民长期养老需求比较契合。

近年来,为丰富第三支柱养老金融产品供给,我国持续推进商业养老金融市场改革,主要围绕与养老相关的投资、理财、消费及其他衍生需求开展金融活动,包括养老储蓄、商业养老理财、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产品,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与第一和第二支柱较为完善的基本养老保障制度相比,目前,我国第三支柱养老金融体系发展不平衡问题突出,养老储蓄、商业养老保险以及养老理财等金融产品规模较小。”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杜阳表示,相较于其他养老金融产品,

养老储蓄更受老龄群体青睐。《中国养老金融调查报告(2021)》披露的数据显示,超过半数的调查对象愿意选择银行存款作为财富积累的手段。此次特定养老储蓄试点的开展为解决我国第三支柱养老金融体系发展不平衡问题提供了有力抓手,将有助于织牢兜底性养老服务网,促进和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金融供给。

目前,我国60岁以上人口已达2.64亿人,“十四五”期间将突破3亿人,我国将进入中等老龄化阶段,商业养老金融市场需求潜力巨大。董希淼表示,结合国外成熟经验,国内市场需求和发展现状,我国应充分发挥保险行业和资本市场的不同市场优势,加强行业协同与资源整合,探索新型养老产品和新兴养老模式,打造跨周期、长周期、多元化的资产配置模式和投资产品。通过养老领域金融产品创新,持续开发专属理财、基金、信托等具备养老功能的产品,更好地为养老领域提

供丰富多元的金融服务。

此外,通知要求试点银行要做好产品设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和消费者保护等工作,保障特定养老储蓄业务稳健运行。“做好特定养老储蓄业务的风险管理是防范金融风险应有之义。试点银行应建立注重长期收益与风险考量的产品体系,根据不同的风险偏好、财富积累、收入现金流等特征,形成差异化、系统化产品组合。”杜阳表示,提高试点银行业务发展的质效要在三个方面压实责任:首先,要明确职责分工和组织架构,分配合理且充分的资源进行产品的开发与运营,制定完善业务流程,保障试点工作的顺利进行;其次,要抓住机遇,充分发挥试点银行在客户、渠道、资金、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在对老龄群体进行精准画像的基础上,突出储蓄产品的养老属性;最后,要做好养老储蓄业务的风险管理,建立注重长期收益与风险考量的产品体系,根据不同的风险偏好、财富积累、收入现金流

等特征,形成差异化、系统化产品组合,进一步强化养老储蓄产品稳健性、普惠性的特点。

长远来看,为推动特定养老储蓄业务规范健康发展,在试点的基础上,应尽快总结试点经验教训,以更好地满足公众对养老储蓄的需求。董希淼建议,适时增加试点产品规模和试点城市,并将试点扩大到其他大型银行和中小银行,进一步丰富养老储蓄产品,优化期限结构。例如,还可以采取一些临时流动性支持措施,如遇到储户生病等情况可提供部分提前支取以及存单质押等服务。

“银保监会和人民银行将密切跟踪特定养老储蓄试点情况,加强监督管理,确保试点安全稳健开展,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同时,及时总结评估试点情况,适时研究推广试点经验,推动商业银行更好服务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银保监会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王宝会) 据《经济日报》

### 巧手伴夕阳



“人间七夕是佳期。”8月4日,农历七月初七,洋西新城高桥街道丰京苑社区组织辖区老人开展“巧手伴夕阳,七夕手工DIY”活动,荣华欢乐颂养老服

务中心的工作人员与老人们一起折纸、剪纸、捏泡泡泥,不一会儿,惟妙惟肖的白玫瑰、千纸鹤、蝴蝶等作品就呈现在大家眼前。大家表示,通过参加活

动,既丰富了晚年生活,感受到传统文化魅力,同时也增进了彼此间的感情。

首席记者 满淑涵 通讯员 李蓉 摄影报道

### 新闻多看点

## 省民政厅等五部门联合印发通知要求

# 年底前全省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率达90%以上

本报讯(首席记者 满淑涵)记者8月1日从省民政厅获悉,近日,省民政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建厅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建设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今年年底前,全省新建573个、改造提升292个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覆盖90%以上城市社区。

日间照料中心主要是为城市社区老年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料、保健康复、精神文化、休闲娱乐、心理咨询等日间照料服务的养老服务设施,是居家养老服务的主要设施和场所。

《通知》提出,要把加强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作为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的重要

举措,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强化主体责任,明确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有力有序推进。

《通知》要求,建立健全由民政部门牵头的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强化部门协作。各级有关部门要按照《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强化职责分工,统筹解决日间照料中心建设用地用房和资金等方面的困难。

各地发改、民政、财政、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要根据工作职责积极配合,形成合力,倾斜资金,推动建设。财政部门要加大资金投入,全省各级政府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要加大倾斜力度,到2022年底将不低于55%的资金用于养老服务;发

改部门要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省级预算内投资,对改建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设施的日间照料中心予以支持;自然资源部门要严格落实新建小区按人均用地0.1平方米规划养老设施的规定,支持将闲置空地的国有资产用地用房依据有关政策规定优先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住建部门要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科学合理建设日间照料中心;相关业务部门要指导物业服务企业积极开展居家养老服务。

《通知》明确,省级将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对完成任务好、建设标准高、达标率高、服务质量优的市进行补助。各市(区)要加强工作督促指导,依托金民工程系

统健全完善日间照料中心信息台账,实现信息化管理。省政府将适时对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进展情况开展督导检查,对推动工作不力的市(区)进行通报批评。

据了解,为加快全省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2020年,省民政厅会同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联合印发《陕西省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设施建设管理暂行办法》,对日照中心建设标准、设施配备、规范管理、资金资助等都提出具体要求。2021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新建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1000个。2022年省政府工作报告将“社区日间照料机构覆盖率达到90%以上”列为今年一项重点工作。

### 一周热览

#### 湖北提出助餐服务七项任务

近日,湖北省民政厅联合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关于加强老年人助餐服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新建和改建社区老年食堂、全面开放养老机构助餐服务、多途径设置老年人助餐点、引入社会餐饮企业开展助餐服务、创新老年人助餐服务方式、推广数字化助餐服务模式、鼓励助餐单位配备专兼职营养师等七项任务,让老年人得实惠。

《意见》明确,新建的街道(乡镇)养老服务综合体、提档升级的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中心,均应开展老年人助餐服务。原则上,每个街道(乡镇)至少建设一个标准化社区老年食堂,没有条件建设的,可设置老年人就餐点。各级公办养老机构要率先全面开放老年人助餐服务功能,积极鼓励和引导民办养老机构为周边老年人提供订餐、堂食、送餐服务。

《意见》提出,各市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合作共建等方式,利用具有集体用餐配送资质的社会餐饮单位加工能力和网点,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助餐服务。鼓励政府投资建设的社区老年食堂免收场地租金,委托社会餐饮企业运营。依托有资质、有信誉、有爱心大中型餐馆服务场所设置“老年餐桌”,为老年人提供价格优惠、品种多样的老年餐。老年助餐服务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用热享受居民生活价格,享受社区养老服务的相关税费优惠减免政策。

#### 四川出台养老服务纾困解难措施

近日,四川省民政厅、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养老服务领域纾困解难若干措施》,制定8项措施支持和帮助全省养老服务机构积极应对疫情,健康稳定发展。

在防疫补贴方面,今年省级投入资金3160万元,对全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城乡养老机构发放一次性防疫补贴,用于购置必要的防疫物资设施设备。进一步落实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支持有条件的地区采取预发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或适当上浮运营补贴标准的方式,确保养老机构正常运营。

在房租方面,对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免收疫情防控期间管理费;2022年对承租国有房屋的养老服务机构中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减免6个月租金,存在资金支付困难的,可以延期收取租金;各地可统筹各类资金,对承租非国有房屋的养老服务企业给予适当帮扶。

在落实信贷融资支持政策方面,采取展期、续贷、降息、调整还本付息安排等措施,给予养老服务企业金融纾困帮扶。对于符合“支小惠商贷”等信贷产品申请条件的民营小微养老服务企业或相关个体工商户,积极发放低利率贷款并给予财政贴息支持等。

此外,将养老机构和养老服务设施生活物资、疫情防控用品供给纳入当地联防联控机制和社会捐赠调配范围,由各地政府保障社会养老服务机构工作人员核酸检测经费。

#### 新疆构建城市“一刻钟”养老服务圈

日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实施方案》,试点推行“物业服务+养老服务”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构建城市“一刻钟”养老服务圈。

据了解,自治区鼓励物业服务企业组建专业化的养老服务队伍,配置智慧养老服务设施,丰富居家养老服务内容,在社区提供日间照料、医疗和康复护理、助餐助行等养老服务;支持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和运营家庭养老床位,将服务延伸至家庭。同时,探索“机构+社区+居家”模式并向社区、家庭延伸专业服务,增加养老服务指导功能,将专业养老服务延伸至居家老年人,构建城乡老年助餐服务体系。到2025年年底,社区日间照料机构覆盖率达到90%,全区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55%。

此外,推进智慧养老产品的开发和应用。自治区明确加快推进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等信息技术和智能硬件在老年用品领域的开发和应用。推广普及用于家庭养老及机构养老的智能监测、康复、看护设备,提供紧急呼叫、环境监测、行为感知等服务的智慧健康养老产品;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开发面向老年人的医疗、饮食、清洁、出行等生活场景的监测提醒APP;依托互联网等平台,为老年人提供助餐、助医、助急、助浴、助洁、助行等居家上门服务。